

最新委托储存配送业务 上海仓储配送合同优选(大全7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一

第一条 仓储物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仓储物名称

品种规格

仓储费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第二条 储存场所、储存物占用仓库位置及面积：_____。

第三条 仓储物(是/否)有瑕疵。瑕疵是：_____。

第四条 仓储物(是/否)需要采取特殊保管措施。特殊保管措施是：_____。

第五条 仓储物入库检验的方法、时间与地点：_____。

第六条 存货人交付仓储物后，保管人应当给付仓单。

第七条 储存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八条 仓储物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九条 保管人发现仓储物有变质或损坏的，应及时通知存货人或仓单持有人。

第十条 仓储物（是/否）已办理保险，险种名称：_____；保险金额：_____；保险期限：_____；保险人名称：_____。

第十一条 仓储物出库检验的方法与时间：_____。

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与时间：_____。

第十三条 储存期间届满，存货人或者仓单持有人应当凭仓单提取仓储物。存货人或者仓单持有人逾期提取的，应当加收仓储费，具体如下：_____；提前提取的，不减少仓储费。

第十四条 存货人未向保管人支付仓储费的，保管人（是/否）可以留置仓储物。

第十五条 存货人违约责任：_____。

保管人违约责任：_____。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只能选择一种）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存 货 人

存货人(章):

住所:

营业执照号码: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邮政编码:

保 管 人

保管人(章):

住所：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二

甲方：

乙方：_____膳食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甲方把该厂所需的食材交由乙方供应配送；为确保双方权益，特拟下条款：

一、配送范围

- 1、甲方食堂所需的食材由乙方供应，乙方负责送货上门，于每天早上8:30前送到甲方食堂。超出约定时间30分钟，则将扣除当日货款10%违约处罚。
- 2、甲方有需临时加送菜品(提前3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必须无条件按时送达(每月4次为限)。
- 3、甲方每星期有两天早餐需濑粉与河粉，乙方须在当天早上6:00前送到甲方食堂。
- 4、若有特殊情况，需提前通知甲方。在通知甲方后，乙方配送到达时间不得超过约定时间1小时；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没有配送到，给甲方带来一切经济后果将由乙方承担。

二、报价方式

- 1、乙方每周报价一次菜价，以双方协商经甲方同意签字生效。

三、订货方式

- 1、 甲方每天在当天送菜到达后，把第二天所需的蔬菜、肉类、食材等的数量清单交给乙方配送人员带回。
- 2、 妥善保管好乙方供货的器具(菜筐、油桶、豆腐板等)，如有损坏或缺少，甲方需照价赔偿。

四 、 数量确定

- 1、 供货数量确保准确，数量以甲方验收数量为准。
- 2、 乙方每次随货的送货清单，经甲方指定人员验货后签字确定，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此作为结算时的数量依据。

五 、 结账方式

- 1、 货款每月结算一次，每月1日对账;对账后乙方给甲方开具上月所购货款发票，甲方在15日内一次性转账给乙方。

六 、 质量保证

- 1、 乙方配送的蔬菜、肉类、食材必须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并且保证质量，不得有腐烂、变质物品。
- 2、 凡属于质量问题必须包退包换，退补货品需在1小时内补给，不能影响甲方正常供餐。
- 3、 若因乙方配送食品、食材导致甲方出现食物事故时，经卫生防疫站检验，证明明确属于乙方造成的，乙方必须承担经济与法律上的全部责任。

七 、 协议期限

- 1、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暂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试用期一星期，甲方如基本满意一星期后此协议自然生效，协议期满后双方再协商是否继续或终止。

2、甲、乙双方如有乙方需提前解约，需提前15天书面通知。

本协议若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东莞市首宏膳食管理有限公司

单 位(盖章)：

单 位(签名)：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三

存货人： _____

仓管人：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_合同法》有关规定，存货人和保管人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包装

1. 货物品名_____

2. 品种规格_____

3. 数量_____

4. 质量_____

5. 货物包装_____

第二条、货物验收的内容、标准、方法、时间、资料

第三条、货物保管条件和保管要求

第四条、货物入库、出库手续、时间、地点、运输方式

第五条、货物的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

第六条、计费项目、标准和结算方式

第七条、违约责任

1. 保管人的责任

(1) 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保管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存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人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__元。

(4) 由保管人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存货人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地点外，并赔偿存货人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5) 其他约定责任

2. 存货人的责任

(1) 由于存货人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存时，存货人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___%(或___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存货人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保管人偿付违约

金_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 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保管人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人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 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保管人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承担。

(4) 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毁损、变质的，由存货人负责。

(5) 存货人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存货人(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存货人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存货人负责。

(6) 按合同规定由保管人代运的货物，存货人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第八条、保管期限

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九条、变更和解除合同的期限

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_____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

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除履行合同的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货物商检、验收、包装、保险、运输等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_合同法》执行。

存货人(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挂：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保管人(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挂: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四

存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保管方: (以下简称乙方) _

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乙方和甲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能量的情况,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仓储物

二、仓储费用

乙方提供仓库_____平方米由甲方使用,仓库租金按月包库制,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合计月租金为_____元整。

三、保管期限

保管期限_____年，从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四、出入库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出库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入库

和出库时，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该记录应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

五、验收

1.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乙方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3. 验收期限：_____天。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乙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

六、货物的损耗

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

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

七、付款

1. 在保管物交付保管时，甲方应先行交付保管费用的_____%;
2. 在保管期满，甲方提取保管物时，应交付其余保管费用;
3. 保管费用以_____ (方式) 支付。

八、乙方的责任

1. 在货物保管期间，未按合同规定的储存条件和保管要求保管货物，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不负赔偿责任。
2. 对于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等未按国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操作、储存，造成毁损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乙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甲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_____元。
4. 由乙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应赔偿甲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九、甲方的责任

1. 由于甲方的责任造成退仓不能入库时，甲方应偿付相当于相应保管费_____%(或_____%)的违约金。超议定储存量储存的，甲方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或按双方协议办。

2. 易燃、易爆、易渗漏、有毒等危险货物以及易腐、超限等特殊货物，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保管运输技术资料，否则造成的货物毁损、仓库毁损或人身伤亡，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刑事责任。

3. 货物临近失效期或有异状的，在乙方通知后不及时处理，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 未按国家或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示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甲方负责。

5. 甲方已通知出库或合同期已到，由于甲方(含用户)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如期出库，甲方除按合同的规定交付保管费外，并应偿付违约金_____元。由于出库凭证或调拨凭证上的差错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6. 按合同规定由乙方代运的货物，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包装材料或未按规定期限变更货物的运输方式、到站、接货人，应承担延期的责任和增加的有关费用。

十、声明及保证

(一)乙方: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一、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

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十三、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邮件、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十四、争议的处理

(一)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二)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

送_____留存一份。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五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存货方和保管方根据委托储存计划和仓储容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储存货物的品名、品种、规格、数量、质量

1. 货物品名：

2. 品种规格：

3. 数量：

4. 质量：

第二条 货物包装

1. 存货方负责货物的包装，包装标准，按国家或专业标准规定执行。（没有以上标准的，在保证运输和储存安全的前提下，由合同当事人议定。）

2. 包装不符合国家或合同规定，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存货方负责。

第三条 保管方法（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保管，或者根据双方协商方法进行保管）

第四条 保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五条 验收项目和验收方法

1. 存货方应当向保管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如未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齐全、不及时，所造成的验收差错及贻误索赔期或者发生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保管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 保管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包装外观、货物品种、数量和质量，对入库货物进行验收，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应及时通知存货方。保管方未按规定的项目、方法和期限验收，或验收不准确而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由保管方负责。
3. 验收期限为____天(国内货物不超过10天，国外到货不超过30天)超过验收期限所造成的损失由保管方负责。货物验收期限，是指货物和验收资料全部送达保管方之日起，至验收报告送出之日止。日期均以运输或邮电部门的戳记或直接送达的签收日期为准。

第六条 入库和出库的手续：按照有关入库、出库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入库和出库时，双方代表或经办人都应在场，检验后的记录要由双方代表或经办人签字。该记录视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当事人双方各保存一份。

第七条 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按照有关损耗标准和损耗处理的规定办理(如无规定，按双方协议办理)。

第八条 费用负担、结算办法：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保管方的责任：

1. 由于保管方的责任，造成退仓或不能入库时，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存货方运费和支付违约金。
2. 对危险物品和易腐货物，不按规程操作或妥善保管，造成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3. 货物在储存期间，由于保管不善而发生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负责赔偿损失。如属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或超过有效储存期而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不负赔偿责任。
4. 由保管方负责发运的货物，不能按期发货，赔偿存货方逾期交货的损失；错发到货地点，除按合同规定无偿运到规定的到货地点外，并赔偿存货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存货方的责任：

1. 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物品和易腐物品，必须在合同中注明，并提供必要的资料，否则造成货物毁损或人身伤亡，由存货方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由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 存货方不能按期存货，应偿付保管方的损失。
3. 超议定储存量储存或逾期不提时，除交纳保管费外，还应偿付违约金。

三、违约金和赔偿方法

1. 违反货物入库计划的执行和货物出库的规定时，当事人必须向对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违约所涉及的那一部分货物的3个月保管费(或租金)或3倍的劳务费。
2. 因违约使对方遭受经济损失时，如违约金不足抵偿实际损失，还应以赔偿金的形式补偿其差额部分。

3. 前述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一律赔偿实际损失。

4. 赔偿货物的损失，一律按照进货价或国家批准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有残值的，应扣除其残值部分或残件归赔偿方，不负责赔偿实物。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7天内，提供事故详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保管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存货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六

甲方（存货方）：

乙方（保管方）：

根据《_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仓

储保管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甲方将其经营的中药材, 其他有关商品存放在乙方仓库, 具体存储货物的品名, 规格, 数量, 质量, 包装等情况由甲方向乙方提供.

凡以甲方为收货人或由乙方收货的所有到达乙方仓库的货物, 其货物的所有权属甲方.

甲方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货物验收资料, 乙方应按验收资料对入库货物进行验收. 如果发现入库货物与验收资料不符, 乙方应在返回的入库单上记载并于发现后的一个工作日通知甲方. 货物入库完成后, 乙方应填报入库单, 入库单中应表明货物的垛号, 并在入库后两个工作日内将入库单先发传真再邮寄给甲方.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和入库货物的特点, 合理地安排货物的存放地点, 并使其符合相应的保管条件, 确保甲方货物的安全以及货物在质量和数量上免受任何损失.

所有甲方货物提货一律凭甲方开具的加盖甲方“出库专用章”的提单或提货传真件放货(提单上要注明提货人身份证号码). 提货人凭提单传真提货, 乙方必须电话向甲方确认后才可以放货, 遇有疑点应及时通知甲方. 如实发数与提单数存在差额, 乙方应按实发数将提单返还联及时返还甲方.

根据具体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

1、仓储费xxx元/吨天

2、集装箱掏箱费20英尺xxx元/只, 四十英尺xxx元/只(人工散货). 20英尺xxx元/只, 四十英尺xxx元/只(托盘).

3、卡车卸车费xx元/吨.

4、入库费xxx元/吨.

5、出库装车费xxx元/吨，超过17：00另加x元.

6、货权转移费xxx元/吨.

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甲方最后一批货出清之前，甲方应将所有费用结清，否则乙方有权不发最后一批货物.

1. 甲方的责任

未按标准对储存货物进行必要的包装，造成货物损坏，变质的由甲方负责. 甲方货物的保险费由甲方承担.

2. 乙方的责任

(1) 在货物保管期间，货物发生丢失，变质，污染，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 对于保管商品未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操作储存，造成毁损或其他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1)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

(2)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

(3) 由于合同一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没有履行合同或严重违约.

双方应认真，全面地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首先通过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则以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为管辖法院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签约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合同期满经双方协商可续签合同。

3.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可协商制定本合同的若干附件或补充条款，其附件或补充条款经双方盖章后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注：提单须加盖出库专用章方为有效，如凭传真提单发货，请向发货人电话确认。

甲方：（存货方） 乙方：（保管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委托储存配送业务篇七

采购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根据《_合同法》、《_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友好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提供餐饮配送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餐饮产品概况

乙方配送的餐饮产品数量、规格、价格和供餐标准等具体详

见附表。附表中餐饮产品的具体采购需求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附表所示价格为餐饮产品综合包干单价，该等单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餐饮产品加工制作、税金、利润、包装费、服务费、材料费、配送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该等价款不因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任何因素而调整。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从【20 年 月 日】起，至【20 年 月 日】止。

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内，若甲方需乙方继续提供产品/服务的，甲方将发出续订合同的通知，否则，合同期满后自动终止，但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存在未完成服务的，合同期限顺延至乙方完成服务之日。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可根据乙方每月配合度或甲方满意度调查或项目实际情况随时行使合同解除权。甲方通知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即时停止相关工作。乙方已开始进行或/和完成的相关合格工作，甲方应据实结算。甲方在发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乙方后至甲乙双方完成结算前，有权要求其他公司为甲方提供餐饮配送服务，乙方应积极配合。

第三条 价款结算及支付

甲乙双方于每月 日前完成上月餐款对账工作。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

经甲方代表验收且签字确认(该验收或确认仅系对产品数量、品种、规格的认同，且仅作为乙方提请甲方付款的依据，并不免除乙方对所供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保证责任)后，乙方应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等额发票。

发票经甲方财务审核无误后，甲方以月结方式，一次性将乙方餐款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到

第条中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甲方转账成功即为甲方履行支付义务完毕。双方约定价款结算的月结日为每月【】号。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四条 餐饮产品质量、配送服务质量及包装质量

餐饮产品质量

乙方提供的餐饮产品必须符合国家以及深圳市有关餐饮行业食品安全及食品卫生的所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标准。

乙方使用的所有原材料应有正规合法的来源渠道，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不使用过期变质产品、不使用无牌无证产品。甲方指定乙方使用的大米为 品牌，面粉为 品牌，食用油为 品牌。

乙方应保持厨房、配餐...